



辽宁省海洋生产总值核算招标公告

类型:招标公告

发布媒体:發步公告

发布时间: 2025-03-19 13:34:48

项目概况

辽宁省海洋生产总值核算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4月09日 13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H25-210000-06067

项目名称：辽宁省海洋生产总值核算

包组编号：001

预算金额（元）：699900

最高限价（元）：699900

采购需求：查看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20日前完成，具体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内容：促进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的相关规定政策。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其他按照财库【2020】46号、省财政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工作的通知（辽财采〔2021〕153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须知

参加辽宁省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进入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请详阅辽宁政府采购网“首页—政策法规”中公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入库登记手续。填写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联系人等简要信息，由系统自动开通账号后，即可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具体规定详见《关于进一步优化辽宁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库程序的通知》（辽财采函〔2020〕198号）。

四、获取招标文件

地点：线上获取

售价：免费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地点：辽宁恒申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沈阳市和平区南三经街20号嘉隆大厦A座1606）

六、公告期限

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2、质疑函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辽宁政

府采购网。

1、请供应商报名时，在报名界面填写本项目授权委托人的联系方式、邮箱，以确保采购文件变更时代理机构能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因在全省推广政府采购电子招投标业务，供应商需自行办理政府采购CA数字证书并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教程，系统操作问题请咨询技术支持电话（400-128-8588），CA办理问题请咨询CA认证机构。2、投标递交采用辽宁政府采购网网上递交形式，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在辽宁政府采购网上递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具体操作流程详见辽宁政府采购网相关通知。3、供应商在电子评审活动中出现以下情形的，应按如下规定进行处理：（1）因供应商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2）因供应商自用设备原因造成的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上传文件或投标（响应）报价等问题影响电子评审的；（3）因供应商原因未对文件校验造成信息缺失、文件内容或格式不正确以及备份文件不符合要求等问题影响评审的。出现前款（1）（2）情形的，视为放弃投标（响应）；出现前款（3）情形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名 称：辽宁省自然资源事务服务中心

联系方式：15910028670

名 称：辽宁恒申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5566051540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行

账号：211111201018150017492

项目联系人：孙明旭、任楠、王淑华、金红兰、沈楠

电 话：13804905772

原网址：[点击查看原发布网站](#)

如有侵权请联系删除